

昌吉市财政局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昌吉市财政局 2019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昌吉市财政局 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昌吉市财政局 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昌吉市财政局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昌吉市财政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昌吉市财政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关于昌吉市财政局 2019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 八、关于昌吉市财政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九、关于昌吉市财政局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明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财政、税收、国有资产管理的法规、制度和方针政策。

2、根据昌吉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制定昌吉市财政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财政规划，参与制定有关综合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区域经济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定和执行本级与乡镇、财政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对昌吉市社会财力进行综合平衡。

3、根据《预算法》编制昌吉市年度部门预、决算，审查、编制、批复部门收支预算，受昌吉市人民政府委托向昌吉市人民代表大会报告昌吉市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昌吉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和预算变动事项。

4、根据《税法》和自治区税收条例、决定、规定，拟定财政税收收入计划，按管理权限拟定减免事项，并组织实施、管理、监督。

5、管理和监督昌吉市财政预算的执行，负责地方财政收入入库解缴制度的制定，代表政府管理、监督地方国库资金的缴拨退付及使用。

6、管理农业综合开发项目财务及资金；管理社会保障专项资金、财政扶贫资金、发展资金、少数民族补助费、棉花基地建设资金、扶贫贷款贴息等资金；负责国债转贷资金、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及粮食挂账处理；管理和监督彩票发行的彩票市场；管理昌吉市财政统一发放工资工作。

7、负责外国政府、国际金融组织贷款项目的审核、申报、转贷、签订贷款协定、财务会计核算、提款保障、办理还本付息等资金管理

工作。管理昌吉市财政预算内行政机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非贸易经营性用汇。

8、根据《会计法》及相关部门规章，管理和指导全市会计工作，加强会计监督，规范会计行为，保障会计资料的真实完整，查处各单位违反《会计法》及有关会计法规的案件，组织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事业单位会计准则》和分行业会计制度，组织和管理会计人员的业务培训和会计从业资格证书；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等，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工作。负责对授权经营的企业集团、国有上市公司、资产经营公司以及重点建设项目实行财务监督工作。

9、拟定和执行昌吉市国有资本金基础管理的有关规章制度、管理办法；研究制定国有股权管理办法，组织查处国有资产流产案件；组织实施全市国有企业、国有预算单位的股权管理、清产核资、产权交易、资本金权属界定、产权登记；负责实施企业绩效评价。国有资本金营运监测；负责监督国有资本金的统计、分析；管理和监督财产评估业务；负责国有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

10、根据《采购法》及部门规章办理我市政府采购业务工作，按规范程序实施采购事项，检查、监督、指导、规范采购行为，理顺财政与单位的采购关系，构建公共采购体系。

11、监督财税方针政策、法规的执行；检查监督昌吉市预算收入征收部门征收各项预算收入情况和部门、各单位财务执行情况；延伸检查重点行业和部门、重点税源和纳税大户，检查验证税收征管质量的财税政策、法令、制度执行情况。根据《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非税收入管理的通知》精神，做好我市政府非税收入收缴管理工作。

12、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行政事业性收费票据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及相关规章，办理我市行政事业单位各类票据的购、领、销业务，检查、监督、指导各单位票据管理工作，规范用票行为。

13、根据国家财政政策积极推进部门预算、国库集中支付等财政改革进程，不断完善财政收支制度建设。

14、负责财政宣传和财政信息工作，指导全市财政系统精神文明建设。

15、参与研究昌吉市经济体制改革工作，提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意见和建议。

16、承办昌吉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昌吉市财政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8 个处室，分别是党政办公室、综合业务科、预算科、国库科、文行科、经济建设科（国有企业科）、农业农村科、社会保障科。

昌吉市财政局编制数 55,实有人数 51 人，其中：在职 51 人，增加 2 人；退休 24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 昌吉市财政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863.5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8.7
一般公共预算	863.5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87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863.57	小 计	863.57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863.57	支 出 合 计	863.57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类	款	项										
201	06	01	行政运行	788.70	788.7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87	74.87							
			合计	863.57	863.57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财政拨款（补	863.5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8.70	788.70	
一般公共预算	863.5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87	74.87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863.57	小 计	863.57	863.57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863.57	支 出 总 计	863.57	863.57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昌吉市财政局

单位: 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301	01	基本工资	224.07	224.07	
301	02	津贴补贴	139.73	139.73	
301	03	奖金	15.18	15.1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74.87	74.8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77	47.7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7.16	37.1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8	2.8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45.48	45.4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0.78	80.78	
302	01	办公费	7.65		7.65
302	02	印刷费	0.87		0.87
302	05	水费	2.86		2.86
302	07	邮电费	1.27		1.27
302	08	取暖费	13.86		13.86
302	09	物业管理费	0.61		0.61
302	11	差旅费	3.57		3.57
302	28	工会经费	7.18		7.18
302	29	福利费	3.48		3.48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00		13.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2.84		62.84
303	02	退休费	4.12	4.12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34	74.34	
		合计	863.57	746.38	117.19

表七：

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建、本建)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建、本建)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2019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项目支出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

单位: 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3.00		13.00		13.00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昌吉市财政局 2019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昌吉市财政局 2019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863.57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863.57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8.7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87 万元。

二、关于昌吉市财政局 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

昌吉市财政局收入预算 863.57 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863.57 万元，占 100%，比上年增加 71.7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调标及相应增加社保缴费等。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昌吉市财政局 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市财政局 2019 年支出预算 863.5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863.57 万元，占 100%，比上年增加 71.7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调标及相应增加社保缴费等。

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

四、关于昌吉市财政局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63.57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201 类）财政事务（06 款）788.7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局正常运转所需人员经费、办公经费、车辆运行维护、公用取暖费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 款）74.87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五、关于昌吉市财政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昌吉市财政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863.57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43.23 万元，下降 14.23%。主要原因是：2018 年在实际执行中追加目标考核奖励、绩效考核奖及业务经费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201 类）788.7 万元，占 91.3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74.87 万元，占 8.6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201 类）财政事务（06 款）行政运行（01 项）：2019 年预算数为 788.7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43.35 万元，减少 15.38%，主要原因是：2018 年在实际执行中追加目标考核奖励、绩效考核奖及业务经费等。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

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项):2019年预算数为74.87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0.11万元,增加0.15%,主要原因是:工资标准提高相应增加养老保险缴费。

六、关于昌吉市财政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昌吉市财政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63.5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46.3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24.07万元、津贴补贴139.73万元、奖金15.1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74.87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47.77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37.1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88万元、住房公积金45.48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80.78万元、退休费4.12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74.34万元。

公用经费117.1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7.65万元、印刷费0.87万元、水费2.86万元、邮电费1.27万元、取暖费13.86万元、物业管理费0.61万元、差旅费3.57万元、工会经费7.18万元、福利费3.4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3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62.84万元。

七、关于昌吉市财政局2019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部门预算未安排项目支出。

八、关于昌吉市财政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市财政局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3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减少 2.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为 0 万元，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 万元，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2.6 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减少一辆；公务接待费为 0 万元，未安排预算。

九、关于昌吉市财政局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市财政局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9 年昌吉市财政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17.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3.7 万元，下降 27.16%。主要原因是压缩减少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昌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19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底昌吉市财政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

2. 车辆 3 辆，价值 64.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价值 64.33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26.34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323.75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19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昌吉市财政局 2019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昌吉市财政局			项目名称	无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昌吉市财政局

2019年3月29日